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七號三十二樓之一

聯絡電話：(02)8726-6523 客服部

傳 真：(02)8101-0690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鋒裕投信字第 1090191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無

附件：股東通知函中英文版及問答集

主旨：為轉知本公司總代理之鋒裕匯理基金(下稱本基金)之董事會於 2020 年 4 月 16 日致所有股東之通知函如說明事。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公司接獲境外基金機構通知，本基金之董事會鑑於新冠肺炎當前所處的特殊市場情況，且為保護股東的最大利益，已決定採取特殊措施，以防止對其子基金之績效造成任何稀釋影響，該措施為增加適用於所有子基金股份級別的最高擺動定價(詳述如下)。
- 二、依本基金公開說明書規定(參第 42 頁擺動定價)，董事會得於其認為子基金股份之交易將造成大量購買或出售投資組合投資之評價日，調整子基金之資產淨值，盡可能以預估之交易價差、成本及其他市場及交易考量反應標的交易之實際價格。原則上，當有大量申購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資產淨值將向上調整；當有大量買回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資產淨值將向下調整。在任何特定之評價日，該調整原則上不會超過資產淨值之 2%，惟董事會認為如為保護股東利益所必要時，得提高該限制。
- 三、茲因市場情況異常且特殊，本基金之董事會已於 2020 年 3 月 12 日決定，依公開說明書之許可，將所有股份級別的資產淨值調整上限暫時提高至 5% (下稱「新調整限額」)，直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述董事會決議一事，業經盧森堡主管機關 CSSF 核准，並由本基金之董事會於 2020 年 4 月 16 日致發對所有股東之通知函(詳如附件一)。

- 四、有關新調整限額係以最高限額表示，而各子基金得採用較低的調整限額。適用於各子基金的適當調整限額將進行定期分析而確定。本基金之董事會認為，旨揭特殊變動係嚴格為本基金及其子基金股東之最佳利益所決定。
- 五、謹隨本函檢附鋒裕匯理基金擺動定價問答集(詳如附件二)供參，另請貴公司將相關事宜轉知所屬投資人。
- 六、末擬說明者，本公司就旨揭事項，業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11 款之規定，就其他重大影響投資人權益之事項，於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告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正本：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黃日康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Amundi Funds
鋒裕匯理基金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Registered office : 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登記辦公室 : 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R.C.S. de Luxembourg B 68.806
盧森堡商業登記編號 B 68.806
(the « SICAV »)
(下稱「本基金」)

COMMUNICATION TO ALL SHAREHOLDERS 對所有股東之通知函

Luxembourg, 16 April 2020
盧森堡，2020年4月16日

IMPORTANT: This communication requires your immediate attention.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about the content of this letter, you should seek independent professional advice.
重要說明：本通知需要您立即留意。如對本函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Dear Shareholder,

親愛的股東，

Given the current exceptional market circumstances involved by the COVID-19 and in order to protect the best interest of shareholders, the board of directors of the SICAV (the “**Board**”) has decided to take exceptional measures for preventing any dilution of the performance of its sub-funds.

鑑於新冠肺炎當前所處的特殊市場情況，且為保護股東的最大利益，本基金董事會（下稱「**董事會**」）已決定採取特殊措施，以防止對其子基金之績效造成任何稀釋影響。

Increase of the maximum swing pricing applicable to all sub—fund’s share classes **增加適用於所有子基金股份級別的最高擺動定價**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spectus, when it believes that trading in a sub-fund's shares will require significant purchases or sales of portfolio investments, the Board may adjust the sub-fund's NAV to more closely reflect the actual prices of the underlying transactions, based on estimated dealing spreads, costs, and other market and trading considerations. In general, the NAV will be adjusted upward when there is strong demand to buy sub-fund shares and downward when there is strong demand to redeem sub-fund shares. Under normal conditions, the adjustment would normally not be larger than 2% of NAV.

Amundi Funds
鋒裕匯理基金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Registered office : 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登記辦公室 : 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R.C.S. de Luxembourg B 68.806
盧森堡商業登記編號 B 68.806
(the « SICAV »)
(下稱「本基金」)

依公開說明書，當其認為交易子基金股份需大量購買或出售投資組合之投資時，董事會得按估計交易價差、成本及其他市場與交易對價調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以反映更貼近標的交易之實際價格。一般而言，當有強烈購買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將向上調整資產淨值，而當有強烈贖回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將向下調整。在正常情況下，調整幅度通常不會大於資產淨值的2%。

Due to the unusual and exceptional market conditions, the Board has decided, as permitted by the prospectus, to raise exceptionally this limit of the adjustment of the NAV for all share classes up to 5% (the “**New Adjustment Limit**”) on a temporary basis, ie until 30 June 2020 (the “**Considering Period**”).

茲因市場情況異常且特殊，董事會已決定依公開說明書的許可，將所有股份級別的資產淨值調整上限暫時提高至5%（下稱「**新調整限額**」），直至2020年6月30日（下稱「**考量期間**」）。

Please carefully note that the New Adjustment Limit is expressed as a maximum and each sub-fund may apply a limit of adjustment which may be lower. Regular analysis will be conducted in order to determine the appropriate limit of adjustment to be applied for each sub-fund.

請注意，新調整限額係以最高限額表示，而各子基金得採用較低的調整限額。茲將進行定期分析，以確定適用於各子基金的適當調整限額。

The Board is of the opinion that the abovementioned exceptional changes have been decided in the strict best interests of the shareholders of the Fund and its Sub-Funds. 董事會認為，旨揭特殊變動係嚴格為本基金及其子基金股東之最佳利益所決定。

Yours faithfully,

誠摯地，

The Board
董事會

鋒裕匯理基金擺動定價問答集

2020.4.16

問題一：為何有擺動定價（SWING PRICING）？

了解稀釋效果（Dilution Effect）

- 當基金有申購和贖回時，基金經理人就必需買入或售出基金投資標的，也因此將產生調整成本，一般包括交易成本，稅負以及市場影響（例如買賣差價(bid-ask spreads)）。
- 上述調整成本將影響基金的所有投資人，並非僅止於申購或贖回的人（意指現有投資人若不進行申購或贖回也會受到影響），也因此造成基金績效的稀釋，此即謂之稀釋效果（Dilution Effect）。
- 稀釋效果將帶來公平對待投資人的問題，另外則是對基金績效所產生的負面影響。

如何減輕稀釋效果

- 擺動定價(Swing Pricing) 在歐洲相當常見，且為法國以及盧森堡主管機構所准許，它是目前公認減輕稀釋效果的最佳機制。
- 基金費用有固定或變動兩種，前者因為無法抵銷基金流入或流出的影響且無法成本的變化而缺乏彈性，變動費用雖然可以修正固定費用的缺點，但在執行上相對較困難。因此，惟有擺動定價方能彌補基金固定或變動費用無法減輕稀釋效果的缺點。

問題二：什麼是擺動定價（SWING PRICING）？

擺動定價模型（Swing Pricing Model）

- 擺動定價為保護基金投資人不受到基金申購及贖回活動所帶來的稀釋效果的一種反稀釋機制，目標在於減輕調整成本對基金淨值的影響。
- 主要考量的成本為基金持有資產（尤其是債券）的流動性成本，其他顯著的成本例如稅負以及證券商佣金也要考慮，擺動定價方法將可以考慮到各式調整成本。
- 執行擺動定價的目標在於盡可能地彌補上述調整成本。
- 擺動因子（以百分比呈現）為每日淨值的調整因子，在基金淨申購出現時將每日淨值向上調整，在淨贖回出現時將淨值往下調整。

鋒裕匯理擺動定價機制

- 鋒裕匯理在主動型管理策略基金所採用的擺動定價機制只有在基金的淨申購或淨贖回超過特定門檻（threshold）時才會啟動，此門檻（threshold）為基金總淨資產價值之一定百分比，但經理公司可

視情況彈性調整。淨申贖在此門檻之下時基金經理人並不需要調整投資組合，因此可以避免在不需要時啟動擺動定價。

擺動定價的管理

- 鋒裕匯理擺動定價機制所適用的基金以及參數為鋒裕匯理集團產品委員會核可 (Amundi Group Product Committee)
- 擺動定價系統以及擺動因子的監督為鋒裕匯理集團的風險管理部門所負責。
- 擺動因子為每週監督，並且至少每三個月檢視一次。

問題三：擺動定價參數：為何它是機密資料？

- 擺動定價機制記載於在適用基金的公開說明書 (註) 。
- 詳細的擺動定價參數為機密資料且無法對投資人公開的原因在於，這些影響擺動定價的參數資訊的揭露會創造第三方套利機會，並損及現有投資人的權益。

問題四：擺動定價的優缺點為何？

擺動定價的優點

- 擺動定價為一種基金反稀釋機制，能夠避免基金績效之稀釋，故對基金績效之影響為正向。
- 擺動定價能夠避免基金出現較大淨申購或贖回時所產生的調整成本由全體投資人承擔，故能夠確保公平對待基金投資人。
- 擺動定價為一有效率的機制，可以在不改變基金申贖流程的情況下彈性調整與執行
- 擺動定價的執行並不會對基金投資人產生額外費用。
- 擺動定價機制只有在必要的時候才會啟動。

擺動定價的缺點

- 擺動定價可能提高基金淨值的波動性，此影響可透過擺動門檻的設定來適度減輕。

(註)：鋒裕匯理基金 (2020 年 1 月) 公開說明書中譯版第 42 頁：

董事會得於其認為子基金股份之交易將造成大量購買或出售投資組合投資之評價日，調整子基金之資產淨值，盡可能以預估之交易價差、成本及其他市場及交易考量反映標的交易之實際價格。原則上，當有大量申購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資產淨值將向上調整；當有大量買回子基金股份之需求時，資產淨值將向下調整。在任何特定之評價日，該調整原則上不會超過資產淨值之 2%，惟董事會認為如為保護股東利益所必要時，得提高該限制。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台北 101 大樓 32 樓之一 | 總機：+886 2 8101 0696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鋒裕匯理基金及鋒裕匯理長廣系列基金在臺灣之總代理及投資顧問。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 Amundi Group 之成員【鋒裕匯理投信獨立經營管理】